

「五四」譯者薛琪瑛與「新女性」身份構建：

薛譯本《青年須知》*

尹姝慧

（澳門科技大學國際學院助理教授）

摘要：薛琪瑛自「五四」新文化運動始，持續開展了近二十年翻譯活動，身體力行積極參與了二十世紀初期中國「新女性」身份構建。《青年須知》是薛琪瑛唯一一部非文學類文本的翻譯作品，主題為青少年生理衛生健康知識的科普。本文通過詳釋薛琪瑛的翻譯與實踐，剖析《青年須知》翻譯文本的演繹，還原並審視翻譯實踐參與性別書寫及身份構建的歷史現場。

關鍵詞：五四、譯者、薛琪瑛、新女性

* 收稿日期：2023 年 03 月 14 日；通過日期：2024 年 08 月 27 日。本文獲澳門科技大學研究基金項目（FRG-24-056-UIC）資助。

Indigenous Translator Xue Qiying and “New Women” Identity during the New Culture Movement: A Case Study of *QingNian XuZhi*

Yin, Shuhui

(University International College, Maca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bstract: Xue Qiying is an understudied woman translator who began her translation activities since the New Culture Movement in the early twentieth century China. She consistently translated on literature for nearly two decades, and *QingNian XuZhi* is her only non-literary translation work with the theme of popularizing knowledge about sexual health and hygiene. This article examines Xue Qiying’s translations and practices, analyzes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translated text in *QingNian XuZhi* to explore the historical context of translation practices in relation to gender writing and identity construction of the “New Women.”

Keywords: New culture movement; Translator; Xue Qiying; New women

一、引言

自十九世紀末以來，「新女性」作為時代主題「救亡圖存、家國復興」的重要部分，一直受文學文化革命重要關注，也相應是新文學新文化運動的重要話題。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在「救亡圖存、家國復興」主旋律下，官方與民間的中國翻譯活動是時代小說界革命、新文化運動等重大思想運動的重要實踐。翻譯與創作共同致力發展了不限於語言文字、社會制度、思想文化、意識形態等維度的時代思想革命。

這一時期的中國本土女性譯者通過翻譯，從女性經驗出發實踐了從平等與差異、傳統與現代、以及中西方視角下「現代性」等多元維度的「新女性」身份構建。薛琪瑛（生卒年不詳），江蘇無錫人，是「五四」新文化運動時期一名重要的中國本土女性譯者。

薛琪瑛自「五四」新文化運動代表期刊《新青年》第1卷《青年雜誌》始，持續且積極地進行與女性經驗相關的翻譯活動。¹ 根據《青年雜誌》第1卷第2號刊載的薛琪瑛譯作《意中人》（*An Ideal Husband*）所附「記者識」，薛琪瑛祖父為清末外交家薛福成，外祖父為晚清桐城派大師吳摯父，薛琪瑛後入讀蘇州景海女學英文高等科。由此可見，出身於中國傳統舊學世家且接受了中國傳統教育與新式西學女子教育的薛琪瑛本人即為新文化運動時期的「新女性」人物。²

按照時間順序，薛琪瑛發表的期刊譯作有：連載於1915至1916年《青年雜誌》第1卷第2、3、4、6號與1916年《新青年》第2卷第2號的劇作《意中人》，該作品由英國作者王爾德（Oscar Wilde）原著；³ 連載於《京報副刊》1925年第225、227、228、231、232、246、248號的劇作《產婦》（*Maternity*），該作品由法國作者白立阿（Eugene Brieux）原著，由蕭伯訥夫人英譯，再由薛琪瑛中譯；連載於《女鐸》1932年第21卷第6期，1933年第21卷第10期、第21卷第12期、第22卷第

¹ 《新青年》最初名為《青年雜誌》，於1915年由陳獨秀創辦。後因與同一時期其它雜誌重名而自1916年第二卷起更名為《新青年》。

² 陳獨秀，〈意中人·記者識〉，《青年雜誌》，第1卷第2號（上海：1915），34。另，本文參考文獻頁碼信息參考「全國報刊索引」數據庫版本。

³ 本文所引的外國作者中文譯名的版本均為第一手歷史檔案原文本所刊版本；因此，本文所引的外國作者的中文譯名版本與當代常用譯名版本存在不同。

1 期、第 22 卷第 2 期，1934 年第 22 卷第 9 期、第 22 卷第 11 期的小說《不平凡的女性》(*Contrary Mary*)，該作品由美國作者田貝立 (Temple Bailey) 原著。⁴

除了期刊雜誌發表的譯作外，薛琪瑛也發行了譯作單行本。按時間順序有：1924 年出版的生理衛生知識宣傳手冊《青年須知》(*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原著作者為美國醫士威爾遜 (Robert Newton Willson)；1928 年由上海廣學會刊行的《哥哥》(*Laddie: A True Blue Story*)，原著作者為美國女作家祁恩史屈頓卜士 (Gene Stratton-Porter)；1929 年由上海廣學會刊行的《婚姻鏡》(*Sense and Sensibility*)，原著作者為英國女作家奧斯丁柔毅 (Jane Austen)；1930 年由上海廣學會刊行的《藍窗》(*The Blue Window*)，原著作者為美國女作家田貝立 (Temple Bailey)。

由此可見，薛琪瑛的翻譯與相關對話，自《新青年》起跨越了近二十年的時間變化。目前有關薛琪瑛的已有研究，多聚焦於她早期在《新青年》上的發聲，呈現的是新文化運動陣營的文學文化思想光譜。但是，從數量上看，繼《新青年》後，薛琪瑛的譯作主要集中登載在廣學會刊行的《女鐸》雜誌以及廣學會單行本上。

廣學會是中國一間規模化的宣教出版社，前身為由蘇格蘭宣教士韋廉臣 (Alexander Williamson) 於 1887 年在上海籌辦並創立的「同文書會」(Society for the Diffusion of Christian and General Knowledge Among the Chinese)；韋廉臣去世後，另一名英國宣教士李提摩太 (Timothy Richard) 於 1891 年接任韋廉臣總幹事職位，「同文書會」自此更名「廣學會」(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因此，廣學會核心辦刊宗旨以基督教教義為指導。廣學會出版發行的刊物涵蓋包括文化、教育、社會等不同題；在社會問題層面，廣學會特別關注婦女與兒童群體。

廣學會出版社的這些主題與關注重點也因此不同程度受基督教宗教教義影響——其中，對「愛」的宣揚，特別是在與婦女兒童等弱勢群體相關問題上對「愛」的強調，是廣學會刊物的一個重要特點。因此在事實上，相較於新文化運動陣營對傳統文化的激烈批判姿態，薛琪瑛的綜合文學文化實踐更傾向於互譯、融合、宣揚儒教與基督教關於「仁愛」「博愛」等「愛」的普世光輝。

⁴ 資料數據來源於「全國報刊索引」數據庫。

二、「愛」的光輝

事實上，薛琪瑛的譯作，從最初刊發於《新青年》的《意中人》到後期集中發表在廣學會刊物的以女性經驗為主要內容的文本，自始自終都非常一致地呈現了鮮明的「愛」的光輝。孟悅與戴錦華梳理「五四」十年（1917-1927）文學文本表示，積極鮮明弘揚「愛」的信念是這一時期女性文學特色。⁵ 由於整個社會的生產力與生產方式沒有發展到足以賦權女性具有獨立經濟地位與自我人格以改變中國古代傳統婦女身為女、妻、媳、母等社會從屬身份的程度，所以「五四」宣揚的「男女平等」觀念也只能停留在口號的層面，不能從實質與本質上改變中國女性「第二性」的歷史處境。在這種情況下，「愛」作為婦女自我覺醒後的一種哲學信念，與基督教作為一種以弱性牽制強者的宗教一樣，具有一種「對抗」的姿態——這樣的「對抗」姿態是柔弱和緩的，也在事實上以「陰柔」的狀態與中國傳統「陰陽」概念中對應女性的「陰性」特質相呼應。「陰性」女性經驗理解的「愛」，可以是一種理想主義對現實的拒絕，與「五四」時期以男性知識分子為代表的「陽剛逆子」態度激烈反傳統反孔教的「陽性」實踐割裂匯合，共同致力於「救亡圖存」與「家國復興」的時代革命話語。

薛琪瑛譯作呈現的「愛」的光輝固然無法脫離譯者本人所處的時代風格，但薛琪瑛宣揚與呼喚的「愛」也從個體的角度豐富了時代話語。在事實上，薛琪瑛譯作融合了西方基督教教義的「博愛」，與中國本土儒家、墨家等宗教哲學中「仁愛」「兼愛」等抽象的「愛」理念。薛琪瑛譯作存在不同程度以中國本土文化思想闡釋西方原著基督教概念的現象，她積極參與的時代「新女性」身份構建，也因此宣揚新時代「男女平等」的同時，存在一定程度「克己復禮」的「賢妻良母」身影。

「新女性」社會參照主要有三，一是以儒家規訓為規範的中國「傳統」女性，二是身為國家重要生產力的男性，三是他國已在「平權、女權」等社會活動取得一定成果的他國現代女性。中國傳統儒家規範強調女性「女、妻、媳、母」等社會角色，在社會性別秩序上規範「家國」結構與「男外女內」性別秩序，即「男性」對應「國」，「女性」對應「家」，此外，「家」服務「國」，因此「女性」相應從屬「男

⁵ 詳見孟悅、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

性」。「新女性」重要社會職責之一，即從「傳統」的「家」走向「現代」的「國」。隨著女學興起，中國女性開始以男性與他國女性為參照，重構中國性別秩序。接受了新學的女性，以及社會各界出現的女性從業者，均為時代「新女性」。「新女性」作為新文化運動時期出現的新能指，也與時代新實踐一起，為社會性別新秩序書寫了豐富可能性。

具體到中國本土女性譯者個體薛琪瑛及其「新女性」身份構建，其譯作主題集中關注女性經驗，包括不同年齡段兒童、青少年、成年的女性成長經驗，不同情感如親情、友情、愛情等感知經驗，還有具體到身心健康的婚姻、生育、性行為衛生等日常經驗。在譯作之外，薛琪瑛撰寫多篇譯序、譯後感及個人感悟，如《譯「婚姻鏡」有感》（《女鐸》，第 18 卷第 7 期，1929），《怎樣才算一個最賢惠的理想母親》（《女鐸》，第 18 卷第 11 期，1930），《我的宗教經驗》（《明燈（上海 1921）》，第 154 期，1930），《負重責的人》（《明燈（上海 1921）》，第 158/159 期，1930）等，反復明確表示自己對「新女性」身份問題的積極關注。

「愛」是貫穿薛琪瑛文學文化活動的重要主題，與薛琪瑛重點關注的女性經驗交匯編織，展示了薛琪瑛對理想的性別秩序與新女性身份的圖景與論證。

三、《青年須知》與性別秩序

在薛琪瑛的所有譯作中，1926 年出版發行的《青年須知》是唯一一部非文學類文本，也是薛琪瑛發行的第一本譯作單行本。錢基博在為該譯作寫の後敘中介紹，《青年須知》是由無錫聖公會普仁醫院的施醫士邀請薛琪瑛翻譯的。⁶《青年須知》原作者是美國威爾遜醫士，英文原版名為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出版於 1905 年，主要內容是科普性衛生、性疾病、性健康等生理衛生知識，以預防不限於性濫交、性環境不潔等原因導致的性疾病。⁷

⁶ 《青年須知》初印本出版社不詳，本文參考的文本版本為：威爾遜，薛琪瑛譯，《青年須知》，北京：民國籍粹，2007。該版本全書頁碼不連貫，每一則副文本與文本均獨立標註頁碼，因此本文在具體的案例分析中無頁碼標識。

⁷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相較於具有明顯性別選材傾向與女性經驗相關的文學翻譯作品，《青年須知》作為一部科普讀物具有相對客觀的性別立場。值得注意的是，「相對客觀」不等同於「相對中立」。譯者薛琪瑛在翻譯過程中，通過介入文本實現了對性別秩序的重構：薛譯本《青年須知》呈現的性別秩序主要表現為「男女平等」與「克己復禮」並存。

（一）、「男女平等」

薛琪瑛在 1923 年（癸亥年）作的《青年須知》譯者敘中，聲明其譯書目的是為了通過普及現代科學與衛生知識，宣揚「男女平等的」「正確的」性關係與性道德。就「男女平等」層面，薛譯本在轉化中英文能指與所指的翻譯過程中，確實在譯本中全篇突出了比原文本更明顯的「男女平等」性別秩序。

薛譯本將原文標題中「The American Boy（美國男孩）」這一指向男性性別的概念譯成了「青年」。此外，薛琪瑛自序言起，在譯本全文將「青年」與「青年男女」二詞交替互換使用，在事實上介入改寫了原文作者的書寫目的。以威爾遜自序與薛琪瑛譯序為例：

原文為 1: For years I have felt the need, as an individual and a physician, of a simple, and yet scientifically accurate, presentation of the world's great blemish, its causes, and effects, in such a form that I might sagely place it in the hands of the American boy and girl.⁸

譯文為 1：余為醫士多年。久擬按正確之學理。表示世上一大缺點。及其原由與影響。使青年男女各手一冊。⁹

ST 2: Each of the chapters comprising this little volume has been chosen with this end in view. Each has been utilized, moreover, in response to a desire, expressed openly and often, by men and women who have the integrity of American manhood deeply at heart.¹⁰

TT 2：以自激勵。每篇撰時。抱此熱忱。故能有效。凡熱心而具有毅力之青年。

⁸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5.

⁹ 同注釋 6，本文進行文本分析的譯作《青年須知》全本及譯序均無有效頁碼標識。

¹⁰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6.

尤表歡迎。

「青年」一詞，相較於「青年男女」一詞落筆的性別，更傾向於中性地指向年齡概念。「青年」這一中性用法對「青年男女」的替換，貫穿薛譯版本《青年須知》全文。參考薛琪瑛在譯者敘中反復強調且宣揚的「男女平等」理念，以中性「青年」概念替換威爾遜原文自標題起強調的男性目標讀者，不能簡單理解為譯者的無意識翻譯行為。

除將原文重點「男性」目標讀者，模糊為中性的目標讀者外，薛琪瑛在翻譯過程中對文本進行的介入操控還體現在她對「虛偽愚昧」貞潔禮教的批判態度。如以下威爾遜自序譯例：

ST 3: My object throughout has been to employ terms and statistics that any boy or girl, man or woman may understand, and which neither sex need avoid on any other ground than that of prudery. That both fathers and mothers approve this course has been amply demonstrated by their attitude toward the pamphlets already in their possession, most of which have eventually been placed by themselves in the hands of their children.¹¹

TT 3：余撰此文。務求使青年男女澈底瞭解。亦不願人之矯枉過正。而守虛偽之貞節。其時為父親者。偶閱大學之淫風一篇。頗能注意。咸將原本寄示兒女。

ST 4: The facts belong to men and women alike, and if used with good sense and judgment will work a revolution in the ranks of the enemies of the American home altar. If they are laid open to the sunlight they can cause no possible harm, and will at least accomplish good by breaking down the wall of false modesty that has for many a year stood between the evil and its cure.¹²

TT 4：男女之本能相同。對於事理之見解。初無分別。苟能具有高尚之宗旨。堅強之毅力。則何患不克改革此惡劣之家庭。使現於光明白日之下。安能發生曖昧。終必成功。將一切假禮節破除。因其久為社會改良之阻礙也。

薛譯本「務求使青年男女澈底瞭解」「男女之本能相同。對於事理之見解。初無分別」，通過翻譯方法增補了信息，均較原文在情緒及語氣上進一步突出了「男女平

¹¹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7-8.

¹²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9.

等」的概念；「亦不願人之矯枉過正。而守虛偽之貞節」「將一切假禮節破除」的表達，在語意呈現上本土化為儒家禮教措辭，觀點與自五四時期始以《新青年》為代表的新文化運動陣營反傳統反禮教的時代話語相呼應。回歸薛琪瑛譯者敘中對「男女平等」性別秩序的詳細說明，薛譯本的這些不限於增譯與本土化翻譯策略在事實上於譯本中實踐了更強烈的「男女平等」翻譯效果。

（二）、「克己復禮」

薛琪瑛在譯者敘中聲明翻譯《青年須知》的目的是為了介紹科普西方現代醫學知識以宣揚「男女平等的」「正確的」的性關係與性道德。「男女平等」是描述性語言，「正確」是評述性語言。換言之，相較於相對客觀存在的「男女平等」，對「正確」的評判具有個人主觀論斷色彩。薛譯本《青年須知》呈現的「正確」標準，在事實上以儒家規範為參考準則。薛琪瑛構建的「男女平等」性別秩序，也因此演繹在「克己復禮」的儒家禮教框架內。

在譯者敘中，薛認為，

「夫婦為人道之大倫。不以禮節之。亂之本也……故人謂自由結婚，終至自由離婚，其情愛之持久，反不如舊式婚姻，此豈得謂之真情乎。夫情為永久之精神，慾乃一時之衝動……愛人愛己，必不致越出範圍。惟深於情者，事親能竭力，為國能致身。」¹³

可見，薛琪瑛強調的「正確」規範，實為在提倡情感解放的同時認可包括舊式婚姻在內的「禮」的秩序，特別是薛論證的禮節終極價值指向「為國致身」，契合的正是「夫婦為人倫之始」及「家為小國，國為大家」的儒家傳統「家國秩序」。

在「性道德」上，薛將「情」與「慾」切割，認為包括「愛情」卻不限於「愛情」的精神「情」是神聖真摯的，因此男女青年應當共同遵循相同的性道德，「克己復禮」地節制「慾」以追求「情」。薛引用了許多古今中外的典故來證明精神層面的「情」之可貴，這些典故包括一位薛琪瑛沒有指明姓名及來歷的「美國女士」所作的內容為社交公開環境下男女交往界限的演講、華盛頓歐文（Washington Irving）喪

¹³ 《青年須知》「譯者敘」原文參考文獻的出處信息，同注釋9，本文進行文本分析的譯作《青年須知》全本及譯序（包括自敘與他序）均無有效頁碼標識。

未婚亡妻後終身不娶的個人經歷及相關評論、詩人推尼生（Lord Alfred Tennyson）痛失摯友哈蘭（Arthur H. Hallam）後所作的紀念詩作，以及中國傳統的睢鳩、鴛鴦、鮑叔管仲、伯牙鐘期等經典掌故。薛琪瑛提倡「男女平等」，認為青年男女均值得真誠地追求「情」這一精神存在；與此同時，青年男女也均應「男女平等」地積極以儒家的秩序規範規訓「慾」。

就「新女性」問題，薛琪瑛明確反對離婚，她認為包括「離婚」在內的違背儒家「節操」的「新女性」學的均不是西方真正的「男女平等」，而是假借「新女性」與「男女平等」的名號學得的「畫虎類犬」皮毛：

一般自號文明之先覺，則以提倡公妻。主張離婚為維新，一般自命已解放之新女子，則以破壞節操，放浪形骸，為自由平等。官僚驕奢而淫佚，人民苟且以偷安，上下宣淫，廉恥喪失，是相率而為禽獸之世界也。傳曰：四維不張，國乃滅亡，殆哉岌岌。

此處，薛琪瑛認為縱欲導致的官僚人民「上下宣淫」以及「四維不張。國將滅亡。殆哉岌岌」等論證，與她提倡「至誠至情」才可以「為國致身」的態度一致，指向的正是儒家傳統的「家國」社會結構與秩序規範。

薛琪瑛認為，西方「真正的正確的」男女關係應當分離情與慾：

惟至誠乃有至情。西諺云：至情為上帝之真肖像，神聖純潔，豈能得之偶然哉。是以男女愛情，惟不雜以肉慾之念者，然後婚姻永無痛苦。今人之誤。大都由於不能瞭解情與慾之分別，而往往即以慾以為情。男女相悅，不避嫌疑，終必凶終隙末，如席上珍與劉廉彬。俱不幸而為此過渡時代之犧牲者，凡我青年，當以為殷鑒。

由此可見，薛琪瑛選擇作為論據的中西方不同的諺語及典故，在事實上論證儒家傳統的兩性道德節操與規範。除了經過篩選的西方論據，薛琪瑛讓青年男女引以為鑒的以席上珍與劉廉彬為代表的中國未婚女性為情自殺的事件，在二十世紀二十年代的當下也同樣具有巨大爭議。¹⁴ 根據薛琪瑛作譯者敘，席上珍與劉廉彬是由於沒有區別情與慾的關係，縱慾破壞了「節操」，從而導致她們走向了自我毀滅與死亡的愛情悲劇。但事實上，由以席上珍與劉廉彬為代表的接受了新教育的「新女性」

¹⁴ 劉廉彬案可詳見周甯，〈同鄉、媒體和新女性—劉廉彬自殺案再審視〉，《婦女研究論叢》，第2期（北京：2011）64-73。席上珍案可詳見梅生，《中國婦女問題討論集》，上海：上海書店，1989。

之死而引發的關於未婚女性性行為道德倫理的社會討論中，有不限於「克己復禮」和「禮教吃人」的不同聲音。薛琪瑛力勸青年男女「以為殷鑒」的聲音，可以歸為「克己復禮」陣營；但是，以劉廉彬自殺案為例，二十世紀二十年代以無錫、四川等地不同報章雜誌為代表的全國面積的大範圍公共討論中，女權派力倡反對吃人禮教並積極發展婦女解放運動的聲音，也同樣是不容忽視的歷史證據。¹⁵

四、重構「家國」：傳統且現代

儘管薛琪瑛翻譯《青年須知》這本生理衛生健康知識手冊出發點源於儒家「家國」秩序以及「節操」倫理，但是，薛琪瑛突破了儒家「男尊女卑」的性別秩序，自始自終明確贊同支持性別秩序與道德的「男女平等」原則。薛琪瑛認為，「三妻四妾」和「重男輕女」是儒家傳統中的陋習，她強調「一夫一妻」婚姻關係中「男女平等」原則一即「新女性」在婚姻中應當具有「男女平等」的作為人的「人格」，與此同時，男性也應當同女性一起遵守「節操」。薛在譯者叙中表示，

吾國數千年來，重男輕女。男子不守節操，三妻四妾，禮俗所許。醇酒婦人，自命豪士。蔑視女子之人格，莫此為甚。雖然，人必自侮，而後人侮之。女子缺乏智識，不能自立，事事仰給於男子，故為人輕視。欲圖改良。必先普及教育。使有職業，而知廉恥，程度既高，必不願處於婢妾之列。深望我女同胞努力自強，設男子愛情不能專一。寧抱獨身主義，務使惡習破除。男女同守節操，實行一夫一妻之制，於是始得根本上之平等。家庭之幸福，社會之改良，其在斯乎。

由此可見，薛琪瑛提倡的「男女平等」指向的是婚姻關係。不論是薛提倡的新女性應當有「和男性一樣」的「人格」，還是薛指出的「欲圖改良。必先普及教育。使有職業。而知廉恥。程度既高。必不願處於婢妾之列」，在事實上專注強調的仍為女性在婚姻中「必不願處於婢妾之列」的自我價值。薛琪瑛提倡的「男女平等」原則也同樣契合儒家傳統婚姻秩序與相應「節操」標準：與古代中國單方面要求女性

¹⁵ 周甯，〈同鄉、媒體和新女性—劉廉彬自殺案再審視〉，《婦女研究論叢》，第2期（北京：2011）64-73。

「守節」不同，薛琪瑛指向「男女平等」共同「守節」—若男子不守「節操」，「新女性」應勇敢與中國古代「重男輕女」「三妻四妾」等惡習抗爭，以達到「務必去除」舊有惡習的目的。因此，薛琪瑛對傳統禮教的批評，與其說是針對傳統禮教本身，不如說是僅針對傳統禮教對男女兩性在婚姻關係上的雙重標準—薛在事實上部分認可了儒家對女性「節操」的道德禮教標準，她反對的是儒家「節操」婚姻道德禮教僅針對女性群體。

薛譯《青年須知》的目標讀者是青年男女，因此，她在強調青年「新女性」應「自立自強」抗爭儒家傳統惡習的同時，也同樣強調了對青年男性的期望：

凡縱情淫樂者，非惟損德，亦且促壽。染有惡疾，又復害人。是以孔子云：少之時，血氣方剛，戒之在色。蓋男子一生事業，端賴於煅煉身心諺……諺云：萬惡淫為首，煙酒賭博往往隨之而生。或謂男子不守貞操，其流毒甚於戰禍災癘。試觀吾國花柳病之盛行，及每年死於非命之人數，足徵其言非謬。

雖然薛琪瑛本人明確反對儒家在男女性別秩序規範上的雙重標準，但在事實上薛琪瑛本人沿襲了儒家規範對男女兩性的雙重標準：相較於薛對女性「自立自強」提出的包括接受教育、參加工作、努力具備獨身主義的勇氣以反抗儒家男女不平等陋習等期待在內的實踐建議，薛琪瑛對男性的期待只停留在理念層面的勸勉；換言之，即使男性不遵循薛琪瑛的勸勉，在實踐層面男性所面臨的改變與損失是相對微小的，但是，不論女性是否達到薛琪瑛提出的「新女性」規範，都須經歷劇烈的忍耐或變革—也就是說，薛琪瑛提出的「男女平等」實踐方案，對女性的要求是嚴苛的規訓與懲罰，而對男性而言則是相對溫和的勸勉與建言。

薛琪瑛作為個體存在，不能脫離她所處的時代。薛琪瑛堅持的「男女平等」概念本身即為現代性產物，這一產物與二十世紀初期的中國本土文化傳統存在一定程度的排異反應。在儒家傳統性別秩序中，男性對女性有「正女」即規訓懲戒的權力責任；而女性身為女、妻、母、媳等與男性共生甚至是從屬於男性的社會角色，在權力系統結構中的發聲一般而言只能做到勸勉—因此，在男女兩性的性別秩序中，男性始終是操控權力的一方。薛琪瑛提出的「男女平等」方案，雖然在理念上挑戰了舊有性別秩序，但基於舊有性別權力結構，不可避免沿襲了儒家傳統性別道德規範對不同性別的相應標準。

此外，呈現薛琪瑛個人與時代關係的角度還有，薛琪瑛對性別秩序道德的論證

基本上全部集中在婚姻問題。一方面，這符合威爾遜在原文自序中表達的著書目的“in the earnest hope that they may assist in the preservation of the American home circle”，¹⁶ 即在家庭場域內預防性疾病；以及，“It is with the wish that every boy and girl, and every father and mother in this land may be reached in time to prevent the harm that is almost inevitably, but unnecessarily”，即每一位男孩女孩與每一位父親母親都能及時致力預防不必要的性疾病—對應家庭場域與父親母親這樣的家庭角色，雖然不能對等薛琪瑛強調的「婚姻問題」，但是這些都是契合「家庭」範疇的重要方面。¹⁷ 另一方面，薛琪瑛對「婚姻」與家庭問題的關注，在事實上符合了儒家傳統對女性恪守「家國」結構之「家」領域的規訓；薛聚焦在「家」的範疇，她對「男女平等」問題的思考也因此不可避免被「家」領域所侷限。

由此可見，薛琪瑛在性別秩序道德問題上的立場是在「傳統」儒家性別節操觀念下演繹的「現代」性別平等秩序，因而薛琪瑛構建的「新女性」身份具有鮮明「傳統且現代」特點。

在二十世紀初整個社會對女性存在缺乏制度及政策支援的情況下，受儒家傳統「禮」秩序規訓的女性不同程度視自身實現「家」領域價值為「正確」是時代現實。正如薛琪瑛本人從自身女性經驗出發而重點強調女性婚姻價值一樣，侷限在「家」領域的女性價值觀在事實上使「新女性」個體背負了女性在「家國」結構歷史性缺失中帶來的責任與結果。

早在《新青年》創刊時期，薛琪瑛就因譯作〈意中人〉專注「家」與「私」領域性別關係的改良被胡適批評譯作不符合國人心理與時代需求。陳獨秀雖未直接回應「國人心理」與「時代需求」的宏大敘事，但在回胡適信函中承認薛譯〈意中人〉存在錯誤。¹⁸ 薛譯〈意中人〉在《新青年》雜誌的最後更新為 1916 年 10 月第 2 卷第 2 號，此後，雖譯作未完結，但《新青年》停止相關連載。關於薛琪瑛譯作〈意中人〉

¹⁶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5.

¹⁷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9.

¹⁸ 胡適於 1916 年 2 月致信陳獨秀《論譯書寄陳獨秀》，批評薛琪瑛譯〈意中人〉的翻譯不佳，不符合當下「國人心理」。詳見姜義華（編），《胡適學術文集·新文學運動》，（北京：中華書局，1993），474；陳獨秀於 1916 年 8 月覆信胡適對胡適的批評表示了贊同。陳獨秀書信可詳見任建樹、張統模、吳信忠（編），《陳獨秀著作選·第一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183。

在《新青年》發表的風波，學術界存在爭論。郭廷禮稱讚該薛譯作為「上乘譯品」，趙稀方認為《新青年》早期作為編者的陳獨秀本人對王爾德「自然主義」與「唯美主義」風格存在誤解，不能完全將誤讀王爾德的原因歸為譯者個體。¹⁹ 羅列認為，胡適與陳獨秀以自身「士大夫」精英男性立場為標準主觀理解「國人心理」，在事實上將不屬於儒家傳統「士大夫」精英男性群體的女性群體區別對待，因此對薛譯作品的評鑒，特別是點評薛琪瑛作為譯者不能體會王爾德譯作精神的觀點，具有性別差異性。²⁰ 回歸第一手歷史文檔，薛譯〈意中人〉是中英雙語版文本，可直接比對語言質量：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的中國翻譯實踐融合了中學西學的體用之爭與文言白話的措辭之爭，因此對譯本的語言文化評鑑標準有多元可能，僅從文本語意而言，薛譯作品在事實上呈現了王爾德原文的基本語言。²¹

由此可見，薛琪瑛在《新青年》的發聲風波，重點在於譯本的選題立意討論，反映了傳統儒家「家國」結構在價值體系上對大集體的強調。換言之，如果「家」不能致力於「國」的發展，則是有立場侷限的。薛琪瑛雖然在《青年須知》譯者敘裡表明普及「正確」性別關係道德的指向是「為國致身」，但薛全篇論證確實沒有走出「家」領域，以致如何由婚姻家庭走向「為國致身」顯得較為空洞。

根據薛琪瑛的理想，不論是「家」還是「國」，都須實現「男女平等」：於「家」，男性須回歸家庭，與女性一起遵守「克己復禮」的性別規訓；於「國」，女性須接受教育、擁有工作，與男性一起致力於國家生產力發展；此外，「家」服務於「國」，建設好「家」可以更好地致力於建設「國」。但在實踐中，特別是在二十世紀初中國「內憂外患」時代背景下，「家」與「國」建設的同步進行是不現實的。在實踐層面上，受限於中國歷史長期「男外女內」規訓的女性群體，在二十世紀初不具備整體投身國家建設的社會結構支持及思想認知能力。薛琪瑛提倡的新興女學與女性社會勞動力等現代理論，從「男外女內」的「傳統」走向「男女平等」的「現代」需要時間過程。因此，在可行性層面，以薛琪瑛為代表的「新女性」更多的只能優先從

¹⁹ 詳見郭廷禮，〈二十世紀第一個二十年近代女性翻譯家群體的脫穎〉，《中華讀書報》（北京：2002.05.08）；詳見趙稀方，《翻譯現代性：晚清到五四的翻譯研究》，（臺北：秀威資訊科技，2012），168-180。

²⁰ 詳見羅列，《性別視角下的譯者規範：20世紀初葉中國首個本土女性譯者群體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137-140。

²¹ 詳見薛琪瑛，連載於1915至1916年《青年雜誌》第1卷第2、3、4、6號與1916年《新青年》第2卷第2號的劇作《意中人》。徵引書目細則詳見文末。

家庭內秩序的重構做起。換言之，薛琪瑛的「新女性」身份定位在「家」與「國」之間，也困囿於「傳統」與「現代」之間。

除譯者薛琪瑛本人外，侯鴻鑒、錢基博與顧倬也為《青年須知》撰寫了序文；譯本《青年須知》作為被積極引進的「先進的」「現代的」「西方的」「科學的」性健康知識，在實踐上由薛琪瑛、侯鴻鑒、錢基博與顧倬在不同程度上以「保守的」「傳統的」「中國的」的儒家思想進行解讀與闡釋。回歸具體文本譜系，美國醫士威爾遜的原文必然不可能旨在宣揚儒學傳統。由此可見，翻譯活動必然須超越對原文的忠實，走向文化與思想層面的對話。

具體到「新女性」身份與「新」性別秩序的構建，翻譯活動的對話張力與角力也同樣如此。綜合「五四」女性譯者薛琪瑛的翻譯實踐及薛譯本《青年須知》的研究分析，由於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結構性缺乏女性在公共場域的位置，「新女性」身份的構建在具體實踐上不可避免偏向精神層面以「愛」之名表達對現實不妥協，並相應存在「克己復禮」式追求「男女平等」的特點。翻譯活動作為「傳統」與「現代」、「自我」與「他者」、「男性」與「女性」等對話關係的媒介，不必然將對話雙方進行二元對立。相應的，翻譯在「新女性」問題上，在實踐中可以將「中國傳統」與「西方現代」納入同一個話語共同體以實現具有流動性邊界的對話。

徵引書目

一、中文書目與期刊

- [1] 陳獨秀，〈意中人·記者識〉，《青年雜誌》，第1卷第2期（上海：1915），34。
- [2] 廣學會，《慶祝廣學會創立一百周年特刊：1887-1987》，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1987。
- [3] 郭延禮，〈二十世紀第一個二十年近代女性翻譯家群體的脫穎〉，《中華讀書報》（北京：2002.05.08）。
- [4] 姜義華（編），《胡適學術文集·新文學運動》，北京：中華書局，1993，474。
- [5] 羅列，《性別視角下的譯者規範：20世紀初葉中國首個本土女性譯者群體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4，137-140。
- [6] 梅生，《中國婦女問題討論集》，上海：上海書店，1989。
- [7] 孟悅、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4。
- [8] 任建樹、張統模、吳信忠（編），《陳獨秀著作選·第一卷》，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4，183。
- [9] 王爾德，薛琪瑛譯，〈意中人〉，《青年雜誌》，第1卷第2期（上海：1915），34-41。
- [10] 王爾德，薛琪瑛譯，〈意中人〉，《青年雜誌》，第1卷第3期（上海：1915），34-37。
- [11] 王爾德，薛琪瑛譯，〈意中人〉，《青年雜誌》，第1卷第4期（上海：1915），40-45。
- [12] 王爾德，薛琪瑛譯，〈意中人〉，《青年雜誌》，第1卷第6期（上海：1916），26-35。
- [13] 王爾德，薛琪瑛譯，〈意中人〉，《新青年》，第2卷第2期（上海：1916），32-35。
- [14] 威爾遜，薛琪瑛譯，《青年須知》，北京：民國籍粹，2007。
- [15] 趙稀方，《翻譯現代性：晚清到五四的翻譯研究》，臺北：秀威資訊科技，2012，168-180。
- [16] 周甯，〈同鄉、媒體和新女性—劉廉彬自殺案再審視〉，《婦女研究論叢》，第2期

（北京：2011）64-73。

二、英文書目與期刊

- [1] Willson, Robert. *The American Boy and The Social Evil: From a Physician's Standpoint*. Philadelphia, Chicago and Toronto: The John C. Winston Company, 1905.

作者簡介

尹姝慧，澳門科技大學國際學院助理教授。研究方向：翻譯學，中國文化
通訊地址：中國澳門氹仔偉龍馬路
電子郵件：shyin@must.edu.mo